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星网锐捷”）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4 年 6 月 5 日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九人，实到董事九人。会议由董事长黄奕豪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董事会全体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通讯记名的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本次会议以 8 票赞成，1 票回避，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 29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且激励计划规定的 2023 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公司将对前述原因导致激励对象已获授但不得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4,118,060 股予以回购注销。

鉴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关于回购价格调整方法和程序的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同意对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为 10.13 元/股。

董事黄昌洪回避表决。

《关于调整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内容详见 2024 年 6 月 6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会议以 9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 29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 且激励计划规定的 2023 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 公司将对前述原因导致激励对象已获授但不得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4,118,060 股予以回购注销。基于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情况的变化, 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公司董事会同意修订《公司章程》, 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相关工商备案登记事宜。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内容详见 2024 年 6 月 6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 本次会议以 9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以现场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现场会议定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 14:30 在福州市高新区新港大道 33 号星网锐捷科技园公司 A 栋一层会议室召开。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内容详见 2024 年 6 月 6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署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6 月 5 日